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新聞稿（稿）



發稿日期：114 年 4 月 9 日

發稿機關：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

發 言 人：劉世民行政執行官

連 絡 人：曾麗玲主任

連絡電話：08-7366626 # 2201

編號 114-15

屏東執行分署攜手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屏東分會 0410 屏南服務據點揭牌與愛心義賣活動登場

為擴展屏南地區行政執行案件繳款、諮詢與強化對犯罪被害人的保護與關懷服務，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及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台灣屏東分會攜手合作，運用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恆春檢察官辦公室空間，分別設立「屏南服務據點」及「馨生保護屏南服務據點」。並訂於 114 年 4 月 10 日舉辦揭牌典禮，誠摯邀請各界人士共同見證這項為民服務的重要里程碑。

屏東縣地形狹長，屏南地區居民若需前往屏東市洽公，往返交通不僅耗時，對無自用交通工具、需仰賴機車或大眾運輸的民眾而言，更是一大負擔，亦潛藏長途行車風險。屏東分署特別選址於恆春設立「屏南服務據點」，透過就近設點，提供行政執行案件現場服務及法律諮詢，期能減輕民眾舟車勞頓與經濟壓力，讓屏南地區民眾能享有更便捷的服務與溫暖關懷。

揭牌典禮當日，除有來自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屏東地檢署、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屏東分會及各界代表蒞臨參與，共同見證行政執行服務在地深耕的成果外，是日上午 10 時至 14 時現場提供諮詢及繳款服務，並將舉辦愛心義賣活動，由屏東分署同仁捐贈愛心物資，義賣所得全數納入分署愛心基金，專款用於優先協助屏南地區之弱勢義務人，落實行政執行「公義與關懷」的核心理念，歡迎鄉親踴躍參與，共襄盛舉。

「屏南服務據點」的設立，是行政執行署深化在地服務的具體展現，更充分體現政府機關攜手為民、落實服務熱忱的實質行動。屏東分署全體同仁將持續秉持初心，在國境之南用熱情與行動服務鄉親，誠摯邀請大家共同參與，一起為公義注入暖流。



公義與關懷

——愛在國境之南

現場服務暨愛心義賣

日期：114年4月10日(星期四)

時間：10時至13時(現場服務)

10時至14時(愛心義賣)

地點：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恆春檢察官辦公室
(屏東縣恆春鎮北門路80號)

現場服務項目：行政執行案件案款收款、諮詢
、申請分期及辦理機車報廢切結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

Pingtung Branch, Administrative Enforcement Agency, Ministry of Justice